



Shanghai Conant Optical Co., Ltd.  
上海康耐特光學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76)

202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之  
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1)

地址為(附註2)

為上海康耐特光學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H股中(附註3)之股東，茲委任(附註4)  
大會主席或

地址為

作為本人／吾等之受委代表出席本公司謹訂於2025年1月6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以假座中國上海市浦東新區川大路555號1樓會議室舉行的本公司202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延會，並按下列指示就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於會上投票。如無指示，則由本人／吾等之委任代表酌情投票。

除非文內另有所指，本表格所用的術語與本公司2024年12月20日之通函(「通函」)所定義的術語具有相同的涵義。

	特別決議案(附註5)	贊成(附註6)	反對(附註6)	棄權(附註6)
1.	審議及批准建議採納2025年計劃。			
2.	審議及批准建議授權薪酬委員會作為授權人士處理有關2025年計劃的事宜。			

日期：2024年／2025年

簽署(附註7)：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與登記在本公司股東名冊者相同之全名(英文)。
- 請用**正楷**填上與登記在本公司股東名冊者相同之註冊地址。
- 請填上以閣下名義登記並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之股份數目。如未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以閣下名義登記之全部本公司股份有關。
- 如擬委任大會主席以外的人士為代理人，請刪去「**大會主席或**」字樣，並於空欄內填上閣下擬委派代理人的全名及地址。凡有權出席股東大會並可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派一名或多名代表(不論該人是否為本公司股東)出席並代其投票。任何一位聯名股東均可簽署代表委任表格。由較優先的聯名股東所作出的表決，不論是親自或由代理人作出的，須被接受為代表其餘聯名股東的唯一表決。就此而言，僅於股東名冊內就有關股份排名首位之聯名持有人方可就有關股份投票。
- 特別決議案須由相當於出席股東大會的有投票權的股東(包括代理人)所持票數的三分之二以上的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通過。
- 注意：如閣下擬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請在註明「**贊成**」的方框內填上(「**✓**」)號。如閣下擬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則請在註明「**反對**」的方框內填上(「**✓**」)號。如閣下投票擬就任何決議案棄權，則請在註明「**棄權**」的方框內填上(「**✓**」)號。如無任何指示，則閣下的代理人將有權自行酌情投票。代表委任表格之每項更改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股東須使用本代表委任表格以書面形式委任代表。代理人的委託書必須由委託人親自簽署或由其書面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或倘委託人為法人實體，應加蓋印章或由其董事或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如委託書由委託人的代理人簽署，則授權此代理人簽字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須經過公證。
- 本代表委任表格盡快並須不遲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交回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如無任何指示，代理人將有權自行酌情投票。除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所提述之決議案外，閣下之代理人亦有權就按正當程序提呈臨時股東大會之其他任何決議案酌情投票。填妥並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而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視作撤銷。
- 為確定可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自2024年12月31日(星期二)至2025年1月6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2024年12月30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臨時股東大會上的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而投票結果將根據上市規則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指定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之網站(www.conantoptical.com.cn)刊登。